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财政部颁发《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财务管理、核算制度，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结合公司的业务实际，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财政部颁发《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财务管理、核算制度，公司 2020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累计计提 761,257,437.74 元，累计转回坏账准备 267,098,422.30 元，出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2,442,577.77 元。具体详见下表：

项 目	2020.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12.31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出售	注销	
一、坏账准备	1,002,302,760.81	583,567,001.79		267,098,422.30	2,442,577.77		1,316,328,762.53
二、存货跌价准备	3,847,089.00	15,182,607.87					19,029,696.8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8,000,000.00						18,000,000.00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000,000.00						8,000,000.00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4,126,166.62						204,126,166.62
七、商誉减值准备	107,812,255.44	98,528,429.74					206,340,685.18
八、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3,520,033.59	63,979,398.34					287,499,431.93
合 计	1,567,608,305.46	761,257,437.74		267,098,422.30	2,442,577.77		2,059,324,743.13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各项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计提坏账准备 583,567,001.79 元，转回坏账准备 267,098,422.30 元，处置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2,442,577.77 元；

1、本报告期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主要是：

①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对天津鸿运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394,580,095.80 元，由于天津鸿运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告注销，本公司得知对方公司注销后已积极的主张债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对方未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积极与其沟通，但未得到回应，考虑到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全部计提坏账 394,580,095.8 元，公司后期将继续积极向相关单位及个人追收。

2、本报告期转回的坏账准备主要是：

①2018 年末因三门峡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无法偿还本公司欠款，本公司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7,060,228.82 元，2018 年 12 月本公司将三门峡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起诉至北京仲裁委，2019 年 12 月仲裁委裁决书（2019 京仲裁字第 2286 号）裁决三门峡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河南英利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双方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签订和解协议，和解内容为河南英利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同意将三门峡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用于抵偿本公司欠工程款，经本公司审计评估三门峡英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能力偿还本公司欠款，故全额转回应收账款坏账。

②2017 年—2019 年按账龄计提菏泽融邦新能源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73,644,253.30 元，经双方协商本公司与菏泽融邦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王强、郝梦波 2020 年 9 月签订股转协议，用菏泽融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抵偿欠本公司工程款，经本公司审计评估菏泽融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有能力偿还我方欠款，故全额转回应收账款坏账。

3、本期本公司根据公司的坏账政策按账龄相应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188,986,905.99 元，转回坏账准备为 26,369,466.49 元，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2,442,577.77 元。

①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冠县龙凯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工程款余额为 53,170,361.46 元，账龄分别为 1-2 年 1,534,400.00 元，2-3 年 7,604,661.46 元，3-4 年 44,031,300.00 元，根据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期初坏账为 14,467,973.45 元，本期计提 10,716,029.64 元，期末坏账余额为 25,184,003.09 元。

②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洛阳丰墨新能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工程款余额为 209,735,123.33 元，账龄为 2-3 年 209,735,123.33 元，根据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期初坏账为 21,638,010.26 元，本期计提 43,170,142.85 元，期末坏账余额为 64,808,153.11 元。

③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92,345,102.81 元，主要系应收工程款，账龄为 1-3 年，根据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期初坏账准备 20,487,987.23 元，本期计提 38,905,449.54 元，期末坏账余额 59,393,436.77 元。

④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宣城市中建材浚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08,408,639.66 元，主要系应收工程款，账龄为信用期外 3 年，根据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期初坏账准备 8,532,772.58 元，本期计提 18,382,203.81 元，期末坏账余额 26,914,976.39 元。

4、本期报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182,607.87 元，主要原因为存货已无使用价值。

5、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8,528,429.74 元。

本期对已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经评估机构评估，星景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及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小于其可回收金额，对收购过程中形成的商誉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7,677,796.40 元、10,254,781.62 元及 595,851.72 元，合计 98,528,429.74 元。

6、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期按照账龄计提金额为 63,979,398.34 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审议情况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经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具体表决情况可参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494,159,015.44 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资产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司在充分分析和评估后确定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使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